

附件1

楚雄州农业农村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事项清单（第五版）

序号	部门	抽查项目		事项类别	检查对象	检查方式	检查主体	检查依据	适用区域	备注
		抽查类别	抽查事项							
1	州农业农村 局（4类 4项）	生鲜乳质量 安全监督 抽查	生鲜乳收购站和生鲜乳运输车经 营状况，生鲜乳质量安全	一般检查 事项	生鲜乳收 购站、生 鲜乳运输 车	实地核查	县级以上 人民政府 畜牧兽医 主管部门	《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》 第四条、第二十七条； 《生鲜乳生产收购管理办法》第 三十二条、第三十三条	普遍适用	
2		病原微生物实验室 监督抽查	病原微生物菌(毒)种、样本的采 集、运输、储存情况；病原微生物 实验室条件及人员、操作情况	一般检查 事项	病原微生物 实验室	实地核查	县级以上 地方人民 政府兽医 主管部门	《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 理条例》（2014年国务院令第 424号公布）第四十九条	普遍适用	
3		生猪屠宰 管理监督 抽查	生猪定点屠宰厂（场）执行国家 规定的操作规程和技术要求的 情况，生猪来源和生猪产品流向 情况）处理肉品品质检验不合格 生猪产品的情况	一般检查 事项	生猪定点 屠宰厂 （场）、 生猪产品 销售、肉 食品生产 加工者	实地核查	县级以上 地方人民 政府农业 农村主管 部门	《生猪屠宰管理条例》第三条、 第二十七条	普遍适用	
4		农产品质量 安全监督 抽查	农产品产地环境、农业投入品购 买和使用、农产品生产记录、承 诺达标合格证开具等情况	一般检查 事项	农产品生 产经营者	实地核查	县级以上 人民政府 农业农村 主管部门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 全法》第五十二条、五十三条	普遍适用	